

定安县金鸡岭幼儿园室外 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NZT20-008

招标人：定安县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
第三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0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另附）	12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12
第六章 谈判程序	13
第七章 响应文件	1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定安县教育局的委托,对定安县金鸡岭幼儿园室外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以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招标,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工程概况及内容:

- 1、项目名称:定安县金鸡岭幼儿园室外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
- 2、建设单位:定安县教育局。
- 3、项目地点:定安县金鸡岭幼儿园园内。
- 4、工程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拟建一栋1层设备房,建筑面积为304.94 m²,建筑高度为4.50m;新建1栋1层值班室,建筑面积为7.57 m²,建筑高度为3.15m;以及建设校道813.08 m²,校园硬化2090.70 m²,挡土墙229.09m,围墙229.09m,排水沟80m,小叶榄仁19株,马尼拉草35 m²等室外配套工程。
- 5、工期:90日历天。
- 6、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二、谈判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如已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及2018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纳税凭证,无需提供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
- 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

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查询截图（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6、投标单位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由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

7、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内容自拟）；

8、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缴纳谈判保证金；

9、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及保证金的提交

1、报名时间：于2020年03月16日至2020年03月19日（上午09:00—11:30，下午15:00—17:00，北京时间）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份、法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及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报名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2、报名地点：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11号中盐大厦25楼A3房。

3、售价：人民币500元/份（报名时缴纳）。

4、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0年03月20日09:00（北京时间），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谈判保证金的支付形式：从企业基本开户行账户转账。

账户名称：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贸支行

账号：4605 0100 3636 0000 0389

四、谈判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11号中盐大厦25楼A3房。

2、开标时间：2020年03月20日09:0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11号中盐大厦25楼A3房。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3月20日09:00（北京时间）。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招标信息及中标结果请查询：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定安县教育局

地址：定安县教育局

联系人：朱先生

电话：0898—63831599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11号中盐大厦25楼A3房

联系人：许女士

电话：0898-68567034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工程项目。

2、定义

2.1 “招标人”系定安县教育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组织。

3、合格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1、符合”第一章、第二条、谈判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

3.2、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竞争性谈判招标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招标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招标的程序和评定成交投标人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邀请公告
- (2) 谈判须知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4) 工程量清单、图纸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谈判程序
- (7) 响应文件格式

5.3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投标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

的要求。

6、响应文件

1、投标人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详见“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3、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安全考核合格 B 证不作要求。

其它人员配备：技术负责人 1 名、施工员 1 名，安全员 1 名、质量员 1 名、资料员 1 名（可兼任）。

注：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

施工员：具备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

安全员：具备安全员岗位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 C 证不做要求；

质量员：具备质量员岗位资格证书；

资料员：具备资料员岗位资格证书。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投标人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招标内容的总报价。

7.3 本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42.318182 万元。

7.4 响应投标人投标报价若超出本项目预算价，其投标无效。

8、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8.1 投标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U 盘）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胶装成册，响应文件正副本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并加盖骑缝章；电子版为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的 PDF 版，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一致的地方，以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8.2 投标文件里的报价文件（即工程量清单）应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应当由本企业的造价专业人员（注册造价工程师或具有建筑工程定额与预算职称资格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仅由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职称资格人员不做要求）；

投标人委托他人编制投标报价文件的，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编制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委托合同，其投标报价文件应当注明委托人和被委托人并加盖各自的法人公章，同时应由被委托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

8.3 招标人将拒绝接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9.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和电子版全部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专用袋（箱）的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0. 谈判保证金

10.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依据法律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

10.2 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取：从企业基本开户行账户转账。

10.3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0.4 未成交的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不退现金），退还时请递交保证金退还申请单（附件2），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不退现金），退还时请递交施工合同（原件）1份及保证金退还申请单（附件2）。

10.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0.5.1 投标人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0.5.2 投标人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0.5.3 成交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施工合同的；

10.5.4 成交投标人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10.5.5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 确定成交候选人

11.1 招标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投标人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

11.2 招标人确定成交投标人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投标人：

（一）成交候选投标人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 成交候选投标人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施工合同的；

(三) 成交候选投标人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 其他不应确定成交投标人的情形。

成交候选投标人有本款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投标人为成交投标人。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投标人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成交候选投标人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2、成交通知书

招标人按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由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13、签订合同

13.1 成交投标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13.2 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投标人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第三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如已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及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纳税凭证，无需提供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
- 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
- 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查询截图（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 6、投标单位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由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
- 7、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内容自拟）；
- 8、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缴纳谈判保证金。

说明：

- 1) 确定参加谈判的投标人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谈判小组对各投标人资格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名单。
- 2)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投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定安县金鸡岭幼儿园室外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

项目编号：HNZT20-008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资格证明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有效期	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4	其它情况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5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谈判小组成员：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另附）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

第六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招标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招标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

3.1 在投标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招标人组织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第三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 (4) 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招标人无法支付的；
- (5) 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6)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确定参加谈判的投标人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谈判小组对各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凡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名单。

3.2 招标人收到谈判小组出具的初步审查评审结果后，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宣布通过及未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名单。

3.3 招标人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与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

3.5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获得招标人同意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谈判文件内容，将变更的内容书面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并做好书面记录。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3.6 谈判过程中，投标人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3.7 谈判达到投标人响应文件符合招标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投标人进行最后报价。

投标人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投标人响应文件符合招标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8 谈判小组经过谈判后，投标人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投标人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投标人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淘汰投标人的，应当书面通知该投标人，并说明理由。

3.9 谈判结束后，部分投标人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10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一）参加本节规定的谈判的投标人均被淘汰的；

（二）谈判结束，投标人响应文件均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项目最低要求的；

（三）投标人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招标项目预算价的；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1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投标人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招标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投标人候选人。

4.2 投标人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投标人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投标人。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后，应当向招标代理机构出具谈判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被取消成交投标人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第七章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响应函（第一次报价）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澄清等），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u>序号</u>	<u>条款名称</u>	<u>约定内容</u>	<u>备注</u>
<u>1</u>	<u>项目负责人</u>	姓名：_____ 身份证：_____	
<u>2</u>	<u>工期</u>	_____ 日历天	
<u>3</u>	<u>投标有效期</u>	_____ 日历天	

三、 工程量清单

四、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如已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一)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备数量表

主要管理岗位	主要管理岗位							
	项目负责人	技术人员	施工员	安全员	质量员	资料员	机械管理人员	小计
配备数量								

(二)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及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纳税凭证，无需提供财务报表或财务报告））；
- 6、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
- 7、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查询截图（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8、投标单位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由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

9、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内容自拟）；

10、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缴纳谈判保证金（投标文件提供缴纳凭证及企业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五、其他资料

附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2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为定安县金鸡岭幼儿园室外配套及附属设施工程
(项目编号：HNZT20-008) 投标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 元，请贵司退还时
划到以下账户：

开 户 名 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 系 人	
银 行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申请书在成交公示结束后，请提交至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仅提交此申请书！ 联系地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11 号中盐大厦 25 楼 A3 房，
联系人：许女士，联系电话：68567034（请勿将此文放入响应文件中）

